

2022年度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腹腔镜手术系统政府采购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2年度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
服务中心腹腔镜手术系统政府采购

项目单位： 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巨野县卫生健康局

委托单位： 巨野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 北京思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1
(三)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
(四) 绩效目标	2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
(一) 决策指标分析	3
(二) 过程指标分析	3
(三) 产出指标分析	3
(四) 效益指标分析	4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4
五、存在的问题	4
(一) 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	4
(二) 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4
(三) 采购计划、采购意向、采购需求内容不完整	5
(四) 采购过程组织实施规范性不足	5
(五)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不全面	7
六、有关建议	7
(一) 规范设置绩效目标	7

(二) 科学编制采购预算	7
(三) 完整编制政府采购计划、采购意向、采购需求	7
(四) 规范采购过程组织实施	8
(五) 全面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0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要求，加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质量，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升财政性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等有关规定，巨野县财政局委托北京思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2022年度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腹腔镜手术系统政府采购全过程进行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保障妇幼保健工作正常开展，实现医疗设备更新添置，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党支部扩大会议研究决定采购腹腔镜手术系统，以提高医院救治能力，减少患者痛苦，增强患者就医体验。

（二）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采购内容为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腹腔镜手术系统。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委托山东麟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于2022年12月27日确定菏泽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双方于2022年12月28日签订腹腔镜手术系统采购合同。菏泽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按采购合同约定向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供应腹腔

镜手术系统，同时承担售后服务。2023年1月12日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对腹腔镜手术系统进行了验收，验收结论为质量符合招标要求，安装调试正常，菏泽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对验收结论进行了确认，腹腔镜手术系统已投入使用。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125万元，为巨野县财政性资金。项目成交价为121.95万元，合同价格为121.95万元，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按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已实际支出109.76万元。

（四）绩效目标

本项目绩效目标为提高医院救治能力，减少患者痛苦，增强患者就医体验。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采购方式符合有关规定，采购报价评审规范，采购当事人及服务对象满意度高。但存在采购内控机制不健全、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不全面、采购计划、采购意向、采购需求内容不完整、信息公开不规范等不足。经综合评价，2022年度巨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中心腹腔镜手术系统政府采购绩效评价得分为67.06分，评价等级为“中”。综合得分情况如表2-1所示。

表2-1 综合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9.6	48%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过程	50	29.26	58.52%
产出	12	12	100%
效益	18	16.2	90%
合计	100	67.06	67.06%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9.6分。本项目绩效目标为提高医院救治能力，减少患者痛苦，增强患者就医体验，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参考了周边县级医疗机构系统价格确定采购预算；项目单位备案了采购计划，公开了采购意向、采购需求。但存在绩效目标未明确具体产出内容、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准确、预算科学论证不足、采购计划、采购意向、采购需求内容不完整、采购代理机构选择及采购代理合同签订不规范等问题。

（二）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分值50分，评价得29.26分。项目单位成立了采购领导小组，采购方式合规，磋商小组组成及报价评审规范，不存在供应商质疑投诉情形。但存在内控管理制度不健全，未设置采购归口管理部门、采购不相容岗位，未建立内部风险防控台账，磋商文件编制、合同签订规范性不足等问题。

（三）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分值12分，评价得12分。本项目及时完成了腹腔

镜手术系统采购，系统已经验收并投入使用，采购成本未超预算。

（四）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分值为18分，评价得分为16.2分。本项目采购实际落实了节能产品及强制节能产品、环保产品、支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企业采购政策，但未落实绿色包装、绿色运输、绿色低碳政策；采购当事人及服务对象对项目总体实施情况满意度较高。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单位成立了由院长任组长，分管院长为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等为成员的采购领导小组，负责政府采购活动的重大决策、重要事项，代理机构和采购方式选择、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履约验收报告审定等工作。本项目依法依规选定采购方式，确保采购活动公开、公正、透明，加强对采购过程的监督管理。

五、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目标仅列明了项目实施的效益，未明确项目的具体产出。二是绩效指标部分设置不准确。产出质量指标设置为“政府采购合规率100%”，产出时效指标设置为“设备采购及时率100%”，产出成本指标设置为“腹腔镜采购费用 \geq 125万元”，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相关患者治疗设备使用率与保障医疗工作正常运转”，以上指标设置均不准确。三是未设置采购当事人满意度。

（二）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

本项目预算编制参考了HD3内窥镜摄像系统，三晶片CMOS全高清影像平台80万元（中端），Hypixelul 4K内窥镜摄像系统平台160万元（高端），沈大内窥镜（中端）83万元及周边县级医疗机构相关价格，确定腹腔镜采购4K高清内窥镜摄像系统的采购价格。但未充分论证所采购的腹腔镜系统的各组成部分的相应价格，采购预算科学论证不足，同时预算编制亦未明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相关内容。

（三）采购计划、采购意向、采购需求内容不完整

一是采购计划未列明采购项目的类别、采购品目、组织形式、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内容；二是采购意向未列明关于本项目采购预算的具体金额，采购需求概况部分未列明采购标的需实现的主要功能或者目标、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时限要求等内容；三是采购需求未列明关于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交付或实施的地点、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验收标准的相关内容，列明的服务期限不明确。

（四）采购过程组织实施规范性不足

一是采购代理机构选择及委托代理协议签订不规范。项目单位采用抽签直接委托的方式而非公开择优选择采购代理机构；委托代理协议未约定关于采购代理权限、代理期限、采购需求制定的相关内容，违约责任约定不明确、争议解决方式约定不准确（未明确仲裁委员会名称）。二是采购内控机制不健全。项目单位采购管理制度缺少采购管理机构、不相容岗位设置、岗位风险防控、

采购预算、采购计划等内容；未设置负责政府采购预算编制、采购计划备案、采购活动组织实施等工作的采购归口管理部门；未设置政府采购预算编制与审核、采购计划编制与审核等不相容岗位；未建立内部风险防控台账，记录采购预算编制与审核、采购计划编制与审核等内容。**三是**磋商文件编制不规范。磋商文件内容有“招标、投标、中标”字样；未列明绿色低碳、绿色包装、绿色运输、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等政府采购政策。**四是**采购信用评价不规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进行项目准备阶段的信用评价。**五是**采购成交结果确认不规范。采购人未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前确定成交供应商。**六是**合同管理不规范。采购合同付款期限及争议解决方式不明确，未将采购需求、验收标准和程序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采购合同未向同级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进行备案；未建立合同管理台账；未按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支付相应款项。**七是**项目单位未制定履约验收方案，未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项目验收，履约验收书缺少货物清单、规格、型号、售后服务、安全标准等内容的分项验收结论及最终验收结论。**八是**信息公开不规范。成交结果公告未列明成交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相关内容；采购合同公告未列明主要标的名称、规格型号、主要标的数量、主要标的单价、履约期限、履约地点等相关内容，未以附件形式上传采购合同（签订版），采购合同未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公告；未公开履约验收结果。**九是**采购文件归档管理不规范。采购档案缺少采购计划、

采购活动记录、验收小组名单、验收方案、验收原始记录等资料。

（五）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不全面

本项目采购未落实绿色包装政策、绿色运输政策、绿色低碳政策。

六、有关建议

（一）规范设置绩效目标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结合项目内容明确具体产出数值，合理设定绩效目标；二是全面准确细化绩效指标，产出质量指标应设置为验收合格率，产出时效指标应设置为采购具体完成的时间，社会效益指标应按项目实施产生的实际效果而定，满意度指标应增加采购当事人满意度。

（二）科学编制采购预算

建议项目单位充分论证所采购货物各组成部分的相应价格，做准做细预算，同时按照有关规定明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相关内容，科学编制采购预算。

（三）完整编制政府采购计划、采购意向、采购需求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完整政府采购计划，采购计划应当包括采购项目类别、项目名称、采购标的、采购品目、组织形式、采购预算、采购数量（规模）、采购方式、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等有关内容；二是采购意向应明确采购预算具体金额，采购需求概况部分应明确采购标的需实现的主要功能或者目标、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时限要求等内容；三是采购需求内容应

当明确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交付或实施的地点、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验收标准等内容，描述应当清楚明了、规范表述、含义准确，能够通过客观指标量化的应当量化。

（四）规范采购过程组织实施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规范选择代理机构及签订委托代理协议。采用公开择优的方式选择代理机构，委托代理协议应约定关于采购代理权限、代理期限、采购需求制定等内容，明确违约责任，争议解决选择仲裁方式的应明确仲裁委员会名称。**二是**健全内控管理制度。采购内控制度主要内容应包含适用范围、采购管理机构、不相容岗位设置、岗位风险防控、采购预算、采购计划、采购意向、采购需求、采购内部审核、采购范围及限额标准、采购组织实施、采购文件编制、政府采购政策落实、采购代理机构选择、采购投诉及质疑、采购合同管理、采购文件归档管理、信息公开、违反制度的相应责任等内容；设置负责政府采购预算编制、采购计划备案、采购活动组织实施、采购合同签订、履约验收、资金支付、政策功能落实、采购信息公开等工作的采购归口管理部门；合理设置政府采购预算编制与审核、采购计划编制与审核、采购需求制定与审核、招标（磋商、谈判、询价）文件编制与复核、采购申请与审核、采购文件编制与审核、采购活动组织与质疑投诉答复、合同签订与验收等不相容岗位；建立内部风险防控台账，记录采购预算编制与审核、采购计划编制与审核、采购需求制定与审核、采购申请与审核、招标（磋商、谈判、询价）文

件编制与审核、信息发布与审核、合同签订与验收、采购业务活动记录控制、质疑投诉处理、涉密采购项目管理等内容；按照有关规定准确编制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编制内容应无错字、漏字、别字，无涉密信息，无个人隐私信息；**三是完善磋商文件内容。**磋商文件应列明绿色低碳、绿色包装、绿色运输、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等政府采购政策。**四是**按照有关规定于项目准备阶段进行采购信用评价。**五是**在收到磋商小组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亦可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六是**强化合同管理。采购合同应当明确约定付款期限及争议解决方式，同时将采购需求、验收标准和程序作为采购合同附件；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应向同级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进行备案；建立合同管理台账，记载合同编号、合同名称、订立的时间、签约主体、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合同有效期、合同管理机构及管理人、合同履行情况、合同变更情况、合同解除情况、合同争议解决情况等有关事项，对合同全过程进行管理；按合同约定付款节点履约付款。**七是**制定履约验收方案，按照履约验收方案组织验收小组进行项目验收，履约验收书应明确货物清单、规格、型号、售后服务、安全标准等内容的分项验收结论及最终验收结论。**八是**规范公开采购信息。成交结果公告应列明成交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内容；采购合同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公告，合同公告

应包含主要标的名称、数量、单价、规格型号、履约期限、履约地点等内容，合同附件应为采购合同签订版（删除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及时公开履约验收结果。**九是**按照有关规定归档项目采购文件，采购档案资料应包含采购计划、采购活动记录、验收小组名单、验收方案、验收原始记录等。

（五）全面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建议项目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全面落实绿色包装、绿色运输、绿色低碳等政府采购政策，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功能。